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2020 年 8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2020 年 9 月 2 日（星期三）14:00

2.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2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年9月2日9:15至2020年9月2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8月26日（星期三）。

(七)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 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梨园街3517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提案名称：

1.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东港市康铭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二) 披露情况：上述各项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1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有关资料。

（三）有关说明：议案 1 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议案 1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东港市康铭实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 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得用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0年8月28日9:00-11:30，13:30-17: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庞静杰

联系电话：0536—8553373

传 真：0536—8553373

联系地址：山东省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梨园街3517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61205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07”，投票简称为“沃华投票”。

(二)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监事（例如：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三)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

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0年9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2日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9月2日15:00。

(二)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提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东港市康铭实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回 执

截至 2020 年 8 月 26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章）